

【104-1 英文替代課程選課須知】

104.05.12

(可抵英文溝通訓練(一)或(二)或(三)或英文畢業門檻)

針對畢業門檻校內英檢未通過及大學英文溝通訓練課程重修的同學，語言中心於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開設英文替代課程，取代原有的網路替代課程，本學期課程計有：

(1)英文替代課程：聽說、(2)英文替代課程：閱讀，共 2 門課程供同學選擇，選課時間為第二次加退選。

實施方式：

本課程採學期制，為本校正規課程，選課人數滿十人(含)即可開課；研究生滿三人(含)即可開課。每週授課二小時，授課滿十八週為二學分。成績及格者可抵修「英文溝通訓練〈一〉」或「英文溝通訓練〈二〉」或「英文溝通訓練〈三〉」或英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之通過。

參加本課程之大學部學生不收費(延修生及暑修除外，延修生須依照「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學雜費與學分費繳納要點」)，研究生每人收2學分費。收費標準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。

選課程序：

1、擬抵修英文畢業門檻的同學，可於第 2 階段加退選時段，於選課系統開放後自行選課，完成選課後一週內需填寫抵修單，提出抵修申請，否則視同放棄抵修。相關選課流程請至中心網站查詢：

http://www.ncyu.edu.tw/lgc/gradation.aspx?site_content_sn=37769

2、擬抵修大學英文溝通訓練課程的同學，可於第 2 階段加退選時段，需先行填寫抵修單提出抵修申請，申請時需檢附需重修的學期成績單，待中心同意抵修申請後，再由承辦人員協助以人工方式加選。

3、擬抵修各研究所加訂門檻課程的同學，可於第 2 階段加退選時段，需先行填寫抵修單提出抵修申請，待中心同意抵修申請後，再由承辦人員協助以人工方式加選。

課程資料

課程名稱	校區	時間	教師
英文替代課程-閱讀	蘭潭校區	每週二 3.4 節	林亭岑
英文替代課程-聽說	民雄校區	每週四 3.4 節	謝欣潔

備註：如是在學期中自行辦理退選或停修的同學，因不屬於重修身分，因此不得加選替代課程以抵修英文溝通訓練任一課程。

語言中心 敬啟